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D-GOLD

SHANDONG GOLD MINING CO., LTD.

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87)

盈利警告

本公告由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021年上半年度」)經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之未經審核的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及評估，預計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為人民幣13.6億元(上年同期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淨利潤：人民幣11.53億元)。本期業績預虧的主要原因如下：

(一) 主營業務影響

2021年年初，山東五彩龍投資有限公司栖霞市笏山金礦、山東招遠曹家窪金礦(為兩家地方企業，均非山東黃金所屬企業)發生安全事故。因受上述兩起安全事故的影響，本公司所屬山東省內礦山根據當地主管部門的要求，自2021年2月開始開展安全檢查。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山東省內所屬礦山復工復產情況如下：山東黃金礦業(萊西)有限公司、山東金洲礦業集團有限公司、山東黃金礦業(鑫匯)有限公司及山東黃金礦業(沂南)有限公司已恢復正常生產；山東黃金礦業(萊州)有限公司三山島金礦、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新城金礦、山東黃金礦業(萊州)有限公司焦家金礦及山東黃金礦業(玲瓏)有限公司(「玲瓏金礦」)的東風礦區已經通過復工驗收，並逐漸恢復生產，目前均尚未達產，上述四家境內主力礦山2021年7月13日的日合計生產能力為其上一年度日均合計生產能力的29.74%；山東黃金集團蓬萊礦業有限公司、山東黃金歸來莊礦業有限公司兩家企業以及玲瓏金礦的其他礦區目前仍在積極與相關主管部門申請復工復產事宜。

因上述停產導致本公司產能受到較大影響，2021年上半年度本公司黃金產量9.80噸，同比減少10.23噸，降幅51.07%。本公司利潤因此下滑，導致2021年上半年度出現虧損。

(二) 非經常性損益的影響

本公司上期非經常性損益金額為人民幣47.82萬元，本期非經常性損益金額約人民幣500萬元以內，對當期利潤影響較小。

應對措施

(一) 督導企業全面復工復產，降低停產對生產經營的影響

及時掌握生產經營動態，採取專人負責、專人盯靠的方式，創造一切條件，助力尚未復工的企業盡快復工復產，爭取降低上述安全檢查對全年生產經營的影響。

(二) 創新企業管理工作，提升企業管理水平

對已經復工的企業進行生產組織提升，優化礦山採掘工程佈置，查找制約企業管理效率進一步提高的短板和瓶頸問題，開展提質達產整治活動。

(三) 強化地質探礦，大力推進黃金資源整合工作

下大力氣突出探礦研究，開展「探邊掃盲、探礦增儲」工作，對地質品位實行動態管理，提高資源利用率。進一步加快控股股東旗下符合條件的黃金資源注入和資源整合工作，全面提升黃金資源儲備能力。

由於本公司現時仍在編製及擬定本集團2021年中期業績公告，故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本公司根據目前可得資料對本集團於2021年上半年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所作的初步評估。因此，本集團於2021年上半年的實際業績或會與本公告所披露者有所不同。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細閱本集團預期於2021年8月底前刊發之2021年中期業績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國紅

中華人民共和國，濟南
2021年7月14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劉欽先生、王樹海先生和湯琦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李國紅先生、王立君先生和汪曉玲女士；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運敏先生、劉懷鏡先生和趙峰女士。